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毛雪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3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玉莹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张玉莹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换届选举生效之日起。张玉莹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辽宁维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8日

